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 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4月16日召开 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5月9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为公司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 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4)。

近日,公司收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送达的《关于变更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 会计师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变更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 委派舒铭作为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金玉作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因大信会计师 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吴育岐接替舒铭为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祝玄博接替 张金玉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二、本次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简历及诚信和独立性情况

(一)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吴育岐

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执业资质。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

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祝玄博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2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二) 诚信记录

本次变更后的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 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 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本次变更后的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 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 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

三、本次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相关工作 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 计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